

摩根士丹利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中期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4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0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2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2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2
6.1 资产负债表	12
6.2 利润表	14
6.3 净资产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7
§ 7 投资组合报告	34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4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5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6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8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8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8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8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8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38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8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8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9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39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39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0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0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1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4
§ 11 备查文件目录	45
11.1 备查文件目录	45
11.2 存放地点	46
11.3 查阅方式	46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摩根士丹利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摩进取优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0594
交易代码	00059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5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7,937,848.2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适度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以进取型策略，选择趋势向上的行业里的具有高度进取精神并拥有一流团队、一流创新能力的优质公司作为投资对象，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中长期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p>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从宏观经济、宏观政策、基本面和流动性等四个纬度进行综合分析，在把握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基础上，动态评估不同资产类在不同时期的投资价值、投资时机以及其风险收益特征，追求股票、债券和货币等大类资产的动态配置及资产的稳健增长。</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1）行业配置策略</p> <p>从经济周期、行业政策和行业基本面指标三个方面评估行业发展趋势，在此基础上判断行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作为本基金行业配置的依据。</p> <p>（2）个股选择策略</p> <p>采用“自下而上”的个股优选策略，坚持以深入细致的基本面研究为选股的基本原则，投资于具备以下几方面优选特质的上市企业：1）该企业处于趋势向上的优质行业；2）该企业为所处行业内最优质的公司；3）该企业具有激励充分的一流管理团队。依靠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个股进行选择。</p> <p>3、债券投资策略</p> <p>将结合宏观经济变化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运用利率预期、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等投资管理策略，权衡到期收益率与市场流动性构建和调整债券组合，在追求投资收益的同时兼顾债券资产的流动性和安全性。</p> <p>4、权证投资策略</p> <p>在确保与基金投资目标相一致的前提下，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的基本面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估计权证价值，本着谨慎和风险可控的原则，为取得与承担风险相称的收益，投资于权证。</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5%+标普中国债券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毛慧	王小飞
	联系电话	(0755)88318883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im-disclosure@morganstanley.com.cn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68	021-60637228
传真		(0755)82990384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 17 层 01-04 室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 17 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518048	100033
法定代表人		ZHOU WENTONG (周文桐)	张金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s://www.morganstanley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 17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55,752,738.58
本期利润	-26,049,858.5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41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7.3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6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98,442,134.3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553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39,701,725.3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909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90.90%
-------------	--------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而非当期发生数）；

3.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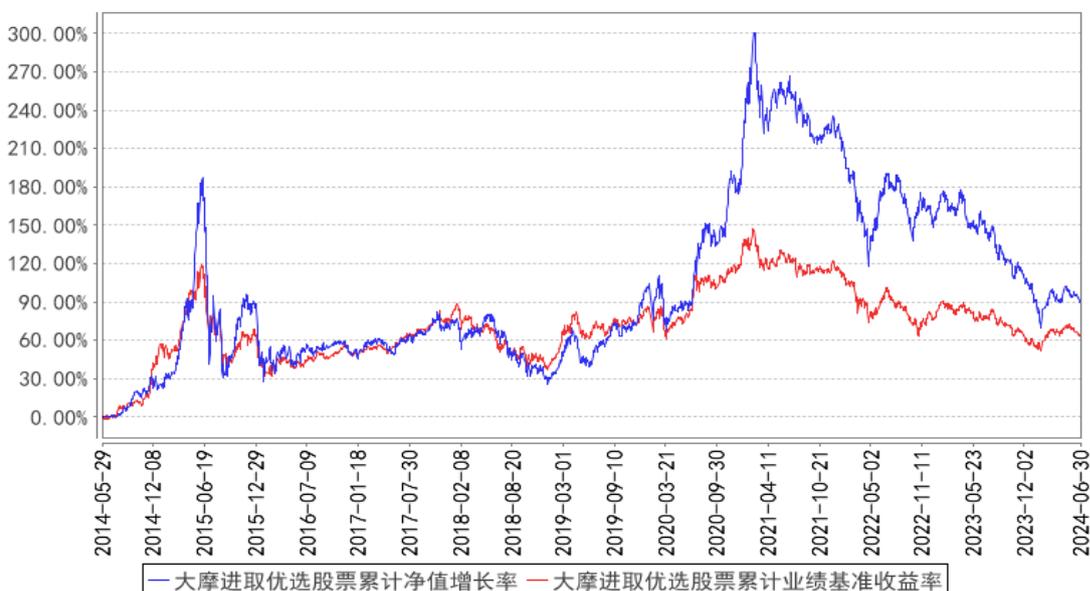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70%	0.57%	-2.69%	0.41%	0.99%	0.16%
过去三个月	-0.88%	0.78%	-1.57%	0.64%	0.69%	0.14%
过去六个月	-6.60%	1.15%	1.33%	0.76%	-7.93%	0.39%
过去一年	-24.66%	1.10%	-7.67%	0.74%	-16.99%	0.36%
过去三年	-47.48%	1.21%	-27.73%	0.89%	-19.75%	0.3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0.90%	1.63%	63.57%	1.17%	27.33%	0.4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摩进取优选股票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正式生效。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一家外国法人独资基金管理公司，前身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3 号文批准设立并于 2003 年 3 月 14 日成立的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的股东为摩根士丹利国际控股公司。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共管理 35 只公募基金，其中股票型 4 只，混合型 19 只，指数型 1 只，债券型 10 只、基金中基金 1 只。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缪东航	基金经理	2021 年 4 月 17 日	-	14 年	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建材行业研究员，2012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管理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2017 年 1 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主题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2 月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5 月担任摩根士丹利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3 月至 2023 年 2 月担任摩根士丹利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至 2020 年 5 月及 2021 年 4 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其“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

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24 年上半年，A 股市场的分化较大，虽然上证指数只下跌了 0.25%，但创业板指下跌了 10.99%，医药、传媒和计算机等板块表现较差，而银行、公用事业和家电等高股息板块表现较好。

上半年市场风格也发生了较大变化，大盘蓝筹的表现显著好于小盘股。2021 年以来，小盘股持续跑赢，小盘股相对于大盘蓝筹股有较高的估值溢价，这是小盘股在上半年跑输的核心原因。此外，监管部门加大了 A 股上市公司的退市力度，小股票面临的退市风险显著上升，同时监管部门加大了量化交易的监管力度，导致小盘股的流动性下降。参照海外市场，A 股小盘股的估值性价比相对较低，未来小盘股的估值仍然承压。当然，在小盘股整体下跌的过程中，也不排除个别成长能力较强的小盘股出现超跌。

高股息板块在上半年受到市场的极大关注,尤其是银行板块在息差和贷款增速承压的情况下,仍然录得较好表现。现阶段我国经济的增速有所下降,因此,成长股的成长性普遍下降。在此背景下,市场更加关注能够带来稳健收益的价值股。此外,国内的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在上半年持续下行,高股息的权益资产对保险资金的吸引力相对上升。对于高股息板块的投资,我们认为分红能力比实际分红更加重要,应当关注分红的稳定性和持续性,而非只关注当期分红。

本基金上半年对组合进行了一些调整。在调整过程中,股票仓位基本保持稳定,目前基金的股票仓位处于中性偏高水平。本基金采取了以下个股调整思路:1)维持高分红板块较高的配置比例。目前国内的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呈现下行趋势,保险资金配资高分红资产的动力在增强,同时考虑到国内的经济增长放缓,成长股的吸引力相对下降,价值股的吸引力相对提升。2)提升对电动车和锂电产业链的配置。目前电动车以及上游的锂电产业链面临一定价格战的压力,但我们认为产业链相关公司的盈利已经处于历史底部,同时中国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在全球范围内呈现出较强的上升势头。汽车是仅次于房地产的支柱产业,在新能源汽车的带动下,国内的经济将快速实现转型升级。3)对消费板块进行长线布局。目前居民的消费需求不振,消费股的短期业绩面临压力,但我们认为消费行业具有良好的商业模式,现金流较为强劲,股息率普遍较高,上市公司的业绩稳定性较强,未来只要经济景气度有改善的预期,市场对消费板块的关注将提升。

卓越的业绩是本基金的主要目标,此外,未来本基金将努力降低基金的波动率,为投资人创造更好的持有体验。本基金坚持以相同的投资框架去精选各行业的个股,我们认为稳定且合理的投资框架才能带来持续且优秀的业绩。在资产配置方面,除非出现重大的宏观利空因素,本基金将维持中性偏高的仓位。行业均衡配置而个股适度集中是本基金的基本配置策略。个股选择是本基金获取超额收益的主要手段,本基金将以逆向投资思维进行个股选择,重点关注个股的预期差。在个股的风格方面,本基金认为中盘蓝筹股兼具核心竞争力和成长性,是本基金的重点选股方面。本基金将在具有成长性的个股中精选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公司,我们始终坚信,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公司,才能为股东持续创造超额利润,从而为投资者持续创造超额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909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909 元,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6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4 年下半年,我们认为经济仍然存在一定压力。国内经济在内需不足的背景下存在一定的通缩压力,目前国内的经济增长对出口的依赖度在提升,而美国大选后,中美贸易面临的不确定性可能进一步提升。地方政府受制于较高的负债率,财政发力的空间较小,而中央财政仍然

较为宽裕，存在较大的发力空间。我们认为，中央财政以及央企增加投资对于中国经济走出阶段性的困境至关重要。

从远期看，高端制造和产业升级能够提升中国经济在全球的竞争力。尽管目前全球的贸易壁垒在提升，我国在新能源汽车和光伏等领域仍然保持了较强的竞争力，半导体产业也在稳步发展。同时，我们认为在发展高端制造业的同时，可适当加强居民消费能力的培育，居民的消费能力和信心对经济的健康持续发展也具备重要意义。

我们对 2024 年下半年 A 股的表现相对乐观。2024 年下半年美联储降息的概率将进一步提升，国内的利率有望下降，有利于提升 A 股的估值水平。同时，近年来由于 A 股持续下行，A 股的估值已经处于底部位置，企业盈利的增长仍然保持了较强的韧性，当前投资者对 A 股高股息板块的关注本身也表明了 A 股的估值普遍低估。

在组合构建方面，看好高端制造板块将受益于国内的工程师红利，在技术上不断追赶发达国家，从而实现进口替代，甚至在部分领域可以抢占全球市场份额，因而将是我们重点关注的方向。为了降低组合的波动，为投资者创造良好的持有体验，高股息板块也会是我们关注的重点，高股息涵盖的范围不仅仅局限于公用事业和银行等板块，只要企业具有良好的商业模式以及稳固的行业地位，就能创造超额利润，给投资者带来持续稳定的分红。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的，则及时就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等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基金估值委员会，委员会由主任委员（基金运营部的业务条线负责人）以及相关成员（包括研究管理部负责人、固定收益投资部信用研究员、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基金会计、风险管理部及监察稽核部相关业务人员）构成。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的相关人员均具有一定年限的专业从业经验，具有良好的专业能力，并能在相关工作中保持独立性。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估值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由于基金经理、相关投资研究人员对特定投资品种的估值有深入的理解，经估值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意，在需要时可以列席估值委员会议并提出估值建议，估值委员会对特定品种估值方法需经委员充分讨论后确定。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及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实施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31,210,444.78	33,961,251.05
结算备付金		287,284.93	474,504.38
存出保证金		61,546.49	104,247.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09,066,628.42	357,895,931.52
其中：股票投资		309,066,628.42	357,895,931.5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	4,159,865.4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4,177.42	90,064.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340,670,082.04	396,685,864.68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1,660.10	4,094,487.87
应付赎回款		282,967.80	753,542.98
应付管理人报酬		342,234.56	403,538.96
应付托管费		57,039.11	67,256.5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284,455.10	474,526.27
负债合计		968,356.67	5,793,352.59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177,937,848.27	191,195,968.65
未分配利润	6.4.7.12	161,763,877.10	199,696,543.44
净资产合计		339,701,725.37	390,892,512.0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40,670,082.04	396,685,864.68

注：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909 元，基金份额总额 177,937,848.27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3,485,448.17	5,733,141.39
1. 利息收入		65,155.99	87,466.0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65,155.99	87,466.07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3,290,428.23	-9,378,172.0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57,348,006.49	-11,132,695.3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16	-	-
收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
股利收益	6.4.7.19	4,057,578.26	1,754,523.28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29,702,880.01	14,967,507.7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36,944.06	56,339.65
减：二、营业总支出		2,564,410.40	4,833,395.18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2,104,569.85	4,045,334.40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4.10.2.2	350,761.65	674,222.43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4.7.23	109,078.90	113,838.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49,858.57	899,746.2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49,858.57	899,746.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049,858.57	899,746.21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91,195,968.65	-	199,696,543.44	390,892,512.09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91,195,968.65	-	199,696,543.44	390,892,512.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3,258,120.38	-	-37,932,666.34	-51,190,786.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6,049,858.57	-26,049,858.57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3,258,120.38	-	-11,882,807.77	-25,140,928.1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6,994,130.37	-	6,413,254.65	13,407,385.02
2. 基金赎回款	-20,252,250.75	-	-18,296,062.42	-38,548,313.17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	-	-	-	-

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77,937,848.27	-	161,763,877.10	339,701,725.3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13,252,038.67	-	327,142,349.86	540,394,388.53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13,252,038.67	-	327,142,349.86	540,394,388.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9,993,864.01	-	-15,297,664.12	-25,291,528.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899,746.21	899,746.2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9,993,864.01	-	-16,197,410.33	-26,191,274.3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1,470,740.30	-	18,422,702.81	29,893,443.11
2. 基金赎回款	-21,464,604.31	-	-34,620,113.14	-56,084,717.4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03,258,174.66	-	311,844,685.74	515,102,860.4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ZHOU WENTONG (周文桐)

贺草

杜志强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摩根士丹利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名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596号《关于核准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原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6月1日办理完成股权及相应董事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于2023年6月2日办理完成名称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422,043,460.71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4)第30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5月2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422,102,094.73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58,634.0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2023年6月8日发布的《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更名事宜的公告》,自2023年6月8日起,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摩根士丹利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摩根士丹利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组合的资产配置: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80%-95%,其中投资于进取优选相关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高于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9月28日止期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85%+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15%。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9月29日发布的《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及修改相关基金合同的公告》,自2015年9月29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变更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85%+标普中国债券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

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4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31,210,444.78
等于：本金	31,207,126.45
加：应计利息	3,318.33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31,210,444.78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26,964,158.50	-	309,066,628.42	-17,897,530.0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26,964,158.50	-	309,066,628.42	-17,897,530.08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债权投资

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无。

6.4.7.8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227.00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75,774.20
其中：交易所市场	175,774.20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08,453.90
合计	284,455.10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91,195,968.65	191,195,968.65
本期申购	6,994,130.37	6,994,130.3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0,252,250.75	-20,252,250.75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77,937,848.27	177,937,848.27

注：申购含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48,393,488.00	248,090,031.44	199,696,543.44
本期期初	-48,393,488.00	248,090,031.44	199,696,543.44
本期利润	-55,752,738.58	29,702,880.01	-26,049,858.5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5,704,092.28	-17,586,900.05	-11,882,807.77

产生的变动数			
其中：基金申购款	-3,011,390.04	9,424,644.69	6,413,254.65
金赎回款	8,715,482.32	-27,011,544.74	-18,296,062.4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8,442,134.30	260,206,011.40	161,763,877.10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1,554.8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976.23
其他	624.95
合计	65,155.99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57,348,006.49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57,348,006.49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03,481,510.08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60,203,788.99
减：交易费用	625,727.58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57,348,006.49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4,057,578.2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4,057,578.26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702,880.01
股票投资	29,702,880.01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9,702,880.01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6,874.36
基金转换费收入	69.70
合计	36,944.06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39,781.56
信息披露费	59,672.34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625.00
债券账户维护费	9,000.00
合计	109,078.90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基金管理人公告公司股权变更交割手续办理完毕，由摩根士丹利国际控股公司依法受让原股东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深圳基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Morgan Stanley 成为实际控制人。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深圳基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7 月 18 日起不再作为本基金关联方。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华鑫证券	-	-	13,028,107.04	1.61

注：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 2023 年 7 月 18 日起不再作为本基金关联方。

6.4.10.1.2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	-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华鑫证券	9,527.89	1.61	82.10	0.03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3.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 2023 年 7 月 18 日起不再作为本基金关联方。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
----	------------------------	----------------------------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104,569.85	4,045,334.40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910,155.69	1,743,660.36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194,414.16	2,301,674.04

注：自 2014 年 5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5 日，支付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当年天数。

根据《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自 2023 年 10 月 16 日起，支付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0%/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50,761.65	674,222.43

注：自 2014 年 5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5 日，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根据《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自 2023 年 10 月 16 日起，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31,210,444.78	61,554.81	45,617,567.46	82,245.01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事项。

6.4.12 期末（202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产品。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及信用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此限定的范围之内，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中长期稳定收益。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系统和维持其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其下设的风险控制和审计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政策，检查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公司经营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承担责任，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督察长监督检查基金和公司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及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情况；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分工负责风险监督与控制，前者负责合规风险管理，后者主要负责操作风险和基金投资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的监督管理；基金经理、投资总监以及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基金投资业务风险进行直接管理。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建设银行，因而与上述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 (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流动性受限资产。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

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最近工作日确认的净赎回金额未超过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1,210,444.78	-	-	-	31,210,444.78
结算备付金	287,284.93	-	-	-	287,284.93
存出保证金	61,546.49	-	-	-	61,546.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09,066,628.42	309,066,628.42
应收申购款	-	-	-	44,177.42	44,177.42
资产总计	31,559,276.20	-	-	309,110,805.84	340,670,082.04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82,967.80	282,967.8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42,234.56	342,234.56
应付托管费	-	-	-	57,039.11	57,039.11
应付清算款	-	-	-	1,660.10	1,660.10
其他负债	-	-	-	284,455.10	284,455.10
负债总计	-	-	-	968,356.67	968,356.67
利率敏感度缺口	31,559,276.20	-	-	-308,142,449.17	339,701,725.37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3,961,251.05	-	-	-	33,961,251.05
结算备付金	474,504.38	-	-	-	474,504.38
存出保证金	104,247.45	-	-	-	104,247.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57,895,931.52	357,895,931.52
应收申购款	-	-	-	90,064.82	90,064.82
应收清算款	-	-	-	4,159,865.46	4,159,865.46
资产总计	34,540,002.88	-	-	-362,145,861.80	396,685,864.68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753,542.98	753,542.9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03,538.96	403,538.96
应付托管费	-	-	-	67,256.51	67,256.51
应付清算款	-	-	-	4,094,487.87	4,094,487.87
其他负债	-	-	-	474,526.27	474,526.27
负债总计	-	-	-	5,793,352.59	5,793,352.59
利率敏感度缺口	34,540,002.88	-	-	-356,352,509.21	390,892,512.09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

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的结论，以实现大类资产的动态配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日常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309,066,628.42	90.98	357,895,931.52	91.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309,066,628.42	90.98	357,895,931.52	91.56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7.4.1)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3年12月31日）
	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7.4.1）上升 5%	18,990,000.00	19,870,000.00
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7.4.1）下降 5%	-18,990,000.00	-19,870,000.00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309,066,628.42	357,895,931.52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309,066,628.42	357,895,931.52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2024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3年12月31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09,066,628.42	90.72
	其中：股票	309,066,628.42	90.7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497,729.71	9.25
8	其他各项资产	105,723.91	0.03
9	合计	340,670,082.04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06,358,109.82	60.7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232,616.00	3.31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702,535.00	0.5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417,354.00	2.1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8,387,256.60	14.24
J	金融业	26,792,433.00	7.89
K	房地产业	3,369,726.00	0.9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283,374.00	0.9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523,224.00	0.15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09,066,628.42	90.98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408	三环集团	694,548	20,273,856.12	5.97
2	600941	中国移动	170,200	18,296,500.00	5.39
3	600406	国电南瑞	696,000	17,372,160.00	5.11
4	002594	比亚迪	48,323	12,092,830.75	3.56
5	300750	宁德时代	66,473	11,967,134.19	3.52
6	600036	招商银行	314,900	10,766,431.00	3.17
7	601689	拓普集团	192,300	10,309,203.00	3.03
8	603087	甘李药业	218,400	10,116,288.00	2.98
9	688012	中微公司	65,199	9,210,010.74	2.71
10	600642	申能股份	950,800	8,395,564.00	2.47
11	600519	贵州茅台	5,500	8,070,645.00	2.38
12	600183	生益科技	366,100	7,710,066.00	2.27
13	600926	杭州银行	590,800	7,709,940.00	2.27
14	603806	福斯特	520,884	7,656,994.80	2.25
15	600563	法拉电子	100,200	7,633,236.00	2.25
16	002223	鱼跃医疗	196,100	7,373,360.00	2.17
17	600887	伊利股份	265,500	6,860,520.00	2.02
18	002001	新和成	353,800	6,792,960.00	2.00
19	688777	中控技术	163,618	6,168,398.60	1.82
20	300910	瑞丰新材	139,200	6,085,824.00	1.79
21	603195	公牛集团	67,280	5,188,633.60	1.53
22	600309	万华化学	62,100	5,021,406.00	1.48
23	300760	迈瑞医疗	17,100	4,974,561.00	1.46
24	600312	平高电气	236,800	4,605,760.00	1.36
25	000333	美的集团	69,700	4,495,650.00	1.32
26	300274	阳光电源	70,560	4,376,836.80	1.29
27	300896	爱美客	25,329	4,359,120.90	1.28
28	000400	许继电气	121,900	4,194,579.00	1.23
29	601156	东航物流	188,200	3,829,870.00	1.13
30	601838	成都银行	252,000	3,827,880.00	1.13
31	300054	鼎龙股份	163,000	3,696,840.00	1.09
32	002595	豪迈科技	95,400	3,641,418.00	1.07

33	601919	中远海控	231,600	3,587,484.00	1.06
34	001914	招商积余	336,300	3,369,726.00	0.99
35	002142	宁波银行	151,800	3,348,708.00	0.99
36	600845	宝信软件	102,600	3,276,018.00	0.96
37	688111	金山办公	14,392	3,274,180.00	0.96
38	600900	长江电力	98,100	2,837,052.00	0.84
39	688271	联影医疗	23,773	2,607,898.10	0.77
40	603596	伯特利	66,460	2,585,294.00	0.76
41	600161	天坛生物	87,240	2,128,656.00	0.63
42	002475	立讯精密	50,100	1,969,431.00	0.58
43	603605	珀莱雅	16,500	1,831,335.00	0.54
44	000338	潍柴动力	111,800	1,815,632.00	0.53
45	300037	新宙邦	63,200	1,804,992.00	0.53
46	601882	海天精工	78,300	1,793,853.00	0.53
47	000786	北新建材	60,300	1,788,498.00	0.53
48	600710	苏美达	208,900	1,702,535.00	0.50
49	002027	分众传媒	280,100	1,697,406.00	0.50
50	600153	建发股份	177,600	1,585,968.00	0.47
51	603816	顾家家居	47,700	1,540,233.00	0.45
52	002262	恩华药业	64,400	1,528,856.00	0.45
53	300782	卓胜微	19,300	1,500,382.00	0.44
54	002601	龙佰集团	76,200	1,415,034.00	0.42
55	001323	慕思股份	48,300	1,389,591.00	0.41
56	601601	中国太保	40,900	1,139,474.00	0.34
57	601058	赛轮轮胎	72,400	1,013,600.00	0.30
58	603737	三棵树	21,660	785,608.20	0.23
59	600150	中国船舶	19,100	777,561.00	0.23
60	300015	爱尔眼科	50,700	523,224.00	0.15
61	002353	杰瑞股份	11,900	417,452.00	0.12
62	688169	石头科技	900	353,340.00	0.10
63	301035	润丰股份	7,800	347,412.00	0.10
64	301029	怡合达	13,007	255,717.62	0.0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17,932,058.40	4.59
2	600406	国电南瑞	17,064,548.00	4.37
3	600887	伊利股份	11,300,734.41	2.89
4	600941	中国移动	10,574,421.89	2.71
5	600036	招商银行	10,560,511.00	2.70
6	600642	申能股份	9,223,399.00	2.36

7	600519	贵州茅台	9,222,517.00	2.36
8	603087	甘李药业	8,060,010.00	2.06
9	600183	生益科技	7,401,843.00	1.89
10	601138	工业富联	7,155,482.00	1.83
11	002001	新和成	7,031,891.00	1.80
12	600546	山煤国际	6,987,694.00	1.79
13	600926	杭州银行	6,875,554.00	1.76
14	300274	阳光电源	5,681,202.00	1.45
15	300408	三环集团	5,631,996.00	1.44
16	600312	平高电气	5,396,465.00	1.38
17	600309	万华化学	5,319,439.00	1.36
18	000657	中钨高新	5,303,881.00	1.36
19	300896	爱美客	5,271,539.79	1.35
20	300347	泰格医药	5,267,723.00	1.35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689	拓普集团	16,783,843.00	4.29
2	600563	法拉电子	14,862,149.00	3.80
3	002594	比亚迪	13,773,635.00	3.52
4	601138	工业富联	12,388,222.00	3.17
5	300782	卓胜微	11,718,936.00	3.00
6	603737	三棵树	11,473,557.00	2.94
7	301031	中熔电气	11,262,974.92	2.88
8	603087	甘李药业	10,872,934.80	2.78
9	300750	宁德时代	10,316,348.90	2.64
10	600153	建发股份	10,257,883.00	2.62
11	600919	江苏银行	9,503,390.00	2.43
12	300347	泰格医药	9,249,006.00	2.37
13	603806	福斯特	8,275,770.00	2.12
14	301035	润丰股份	7,791,166.00	1.99
15	688111	金山办公	7,555,748.38	1.93
16	300037	新宙邦	7,510,865.00	1.92
17	600710	苏美达	7,454,723.00	1.91
18	601318	中国平安	7,320,914.00	1.87
19	300408	三环集团	7,183,936.00	1.84
20	688777	中控技术	7,112,397.22	1.82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81,671,605.8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03,481,510.08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1,546.49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4,177.4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5,723.91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
69,446	2,562.25	63,008.71	0.04	177,874,839.56	99.96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3,226.17	0.013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注：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和本基金基金经理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5 月 29 日) 基金份额总额	422,102,094.7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1,195,968.6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994,130.3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0,252,250.7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7,937,848.27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1、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ZHOU WENTONG（周文桐）先生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自 2024 年 5 月 1 日起，ZHOU WENTONG（周文桐）先生由本公司副总经理转任本公司总经理，王鸿嫔女士于同日离任本公司总经理。

2、自 2024 年 3 月 31 日起，李锦女士离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3、自 2024 年 5 月 1 日起，ZHOU HAN（周涵）先生担任本公司首席信息官，王鸿嫔女士于同日离任本公司首席信息官。

4、自 2024 年 5 月 16 日起，毛慧女士担任本公司督察长，许菲菲女士于同日离任本公司督察长。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变投资策略。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海通证券	1	76,339,221.92	13.05	56,941.87	13.05	-
开源证券	1	62,393,598.99	10.66	46,538.21	10.66	-
东吴证券	1	53,055,401.98	9.07	39,574.28	9.07	-
中泰证券	1	52,243,397.69	8.93	38,966.44	8.93	-
财通证券	1	47,050,345.87	8.04	35,094.76	8.04	-
国泰君安	2	43,628,261.60	7.46	32,543.37	7.46	-
长江证券	2	39,561,032.30	6.76	29,508.61	6.76	-
东北证券	1	36,225,537.99	6.19	27,020.88	6.19	-
银河证券	1	35,015,022.06	5.98	26,119.26	5.98	-
华鑫证券	1	28,436,112.32	4.86	21,210.65	4.86	-
华创证券	1	25,223,161.00	4.31	18,813.81	4.31	-
国投证券	2	24,991,059.00	4.27	18,640.34	4.27	-
西部证券	1	22,532,761.00	3.85	16,807.71	3.85	-
民生证券	1	13,837,126.19	2.36	10,320.42	2.36	-
方正证券	1	9,402,134.00	1.61	7,013.41	1.61	-
上海证券	1	8,678,242.25	1.48	6,473.06	1.48	-
东方证券	2	6,540,699.80	1.12	4,878.07	1.12	-
东兴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2	-	-	-	-	-
中信证券	2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中银国际	2	-	-	-	-	-

光大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国海证券	1	-	-	-	-	-
国金证券	1	-	-	-	-	-
天风证券	1	-	-	-	-	-
太平洋证 券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1	-	-	-	-	-
浙商证券	2	-	-	-	-	-
瑞银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1	-	-	-	-	-
长城证券	1	-	-	-	-	-

注：1. 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
- (2)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
- (3)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4)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
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 (5) 研究实力较强，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本基金提供研究服务；
- (6)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高水平的综合服务。

2.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合作券商。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
签订《专用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报证券交易所办理交易单元相关租用手续。

3.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减少租用川财证券、方正证券、中金财富各 1 个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 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 成交总额 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成交总 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 证 成交总额 的比例 (%)
海通证 券	-	-	-	-	-	-
开源证 券	-	-	-	-	-	-
东吴证 券	-	-	-	-	-	-

中泰证 券	-	-	-	-	-	-
财通证 券	-	-	-	-	-	-
国泰君 安	-	-	-	-	-	-
长江证 券	-	-	-	-	-	-
东北证 券	-	-	-	-	-	-
银河证 券	-	-	-	-	-	-
华鑫证 券	-	-	-	-	-	-
华创证 券	-	-	-	-	-	-
国投证 券	-	-	-	-	-	-
西部证 券	-	-	-	-	-	-
民生证 券	-	-	-	-	-	-
方正证 券	-	-	-	-	-	-
上海证 券	-	-	-	-	-	-
东方证 券	-	-	-	-	-	-
东兴证 券	-	-	-	-	-	-
中信建 投	-	-	-	-	-	-
中信证 券	-	-	-	-	-	-
中金公 司	-	-	-	-	-	-
中银国 际	-	-	-	-	-	-
光大证 券	-	-	-	-	-	-
兴业证 券	-	-	-	-	-	-
国信证 券	-	-	-	-	-	-

国海证 券	-	-	-	-	-	-
国金证 券	-	-	-	-	-	-
天风证 券	-	-	-	-	-	-
太平洋 证券	-	-	-	-	-	-
平安证 券	-	-	-	-	-	-
广发证 券	-	-	-	-	-	-
浙商证 券	-	-	-	-	-	-
瑞银证 券	-	-	-	-	-	-
申万宏 源	-	-	-	-	-	-
长城证 券	-	-	-	-	-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租用的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1 月 2 日
2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3 年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1 月 19 日
3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3 年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1 月 19 日
4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更新、完善身份资料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1 月 23 日
5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分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1 月 24 日
6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公司官网、网上交易系统、在线客服相关服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1 月 26 日
7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直销银行账户信息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2 月 5 日
8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2024 年 3 月 7 日

	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网站	
9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3 月 11 日
10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3 月 22 日
11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3 月 28 日
12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3 月 28 日
13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4 月 2 日
14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4 年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4 月 19 日
15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4 年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4 月 19 日
16	摩根士丹利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4 月 25 日
17	摩根士丹利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4 月 25 日
18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5 月 1 日
19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5 月 16 日
20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5 月 31 日
21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6 月 14 日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注册的批复文件；
- 2、本基金基金合同；
- 3、本基金托管协议；
-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1.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9 日